

股票代码：603817 股票简称：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：2018-039

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获
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年6月4日，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福建省国资委”）下发的《关于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》（闽国资运营[2018]123号）。

福建省国资委批复，原则同意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，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可转换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债券，募集资金不超过46,000万元（含46,000万元），按面值发行，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，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。发行债券的具体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方案为准。

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须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6月5日